

第四部分 法学专业培养方案

法学院概况

昆明理工大学津桥学院法学院是昆明理工大学津桥学院内以培养法学专业人才为主的平台。几年来，法学院在办学中始终坚持：（1）法学教育应该针对专业的特点，加强法律实务及社会实践活动，解决法学理论学习脱离实践的问题。（2）法学教育要加强国际化的意识，探讨如何将法学和经济学、管理学相结合，培养出懂法律、懂经济、懂外语、懂管理的人才，以适应我国加入 WTO 及实施“桥头堡”战略后许多新领域急需高端专业化的法律专业人才这一现状。（3）走开放式联合办学之路。法学专业已与北京万国、昆明新起点司法考试学校、北京律政司法考试培训学校昆明分校联合，设立了“北京万国司法考试学校昆明理工大学津桥学院培训基地”，“北京律政司法考试培训学校昆明理工大学津桥学院培训基地”，还积极地与国内外的高校进行联系，走共同联合办学之路。

法学专业培养方案

（一）专业概况

法学专业是昆明理工大学津桥学院内以培养法学专业人才为主的平台。

法学专业旨在培养系统掌握法学知识理论，熟悉我国法律和党的政策，具备扎实的法学基础理论和经济学理论知识，具有较强的法律知识综合运用能力和基本技能，能从事立法、司法、仲裁，以及在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及其他单位中从事法律工作的专业人才。

主要开设有法理学、宪法学、刑法学、民法学、中国法制史、民事诉讼法、经济法、刑事诉讼法学、商法、国际法学、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国际私法、知识产权法、国际经济法学、环境资源保护法等法学必修课，同时还开设了物权法、合同法、侵权法、婚姻与继承法、保险法、企业与公司法、东南亚法等专业方向选修和必修课程。

法学专业采用“一个专业多方向发展”的专业发展思路，在法学这一专业下面开设有律师、民商法、东南亚法和知识产权保护四个方向。其中学科基础课和专业课中有四门课程开设为双语教学课程。我院还申报了知识产权和东南亚法两个新专业，并决定将此两专业作为法学专业的将来重点发展方向。我院现开设的东南亚法方向，主要开设有国际法、国际私法、国际经济法学等法学基础课，同时还开设了东南亚国家商事法律制度、东南亚国家贸易投资法律制度、东南亚国家知识产权法律制度、泰国法律制度概论等专业方向课程。为了加强东南亚法方向专业知识的教学，我院专门聘请了云南省各高校知名法学教授进行授课，同时还邀请东南亚各国的知名教授到校给学生进行东南亚国家法律制度的讲座。

（二）专业培养方案说明

1、培养目标

本专业旨在培养系统掌握法学知识理论，熟悉我国法律和党的政策，具备扎实的法学基础理论和经济学理论知识，具有较强的法律知识综合运用能力和基本技能，能从事立法、司法、仲裁，以及在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及其他单位中从事法律工作的专业人才。

2、业务范围

本专业学生毕业后可以继续深造读研；可以在立法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以及公安机关从事法律实务工作，包括从事公证、调解、仲裁等工作；在工商、税务、审计、监察、劳动、城建等国家行政机关中从事法律工作和管理工作；担任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的法律顾问工作；从事律师工作及其它法律事务工作。

3、业务培养规格要求

知识：本专业学生主要学习法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掌握法学的基本分析方法和从事现代法律职业所必须具备的管理、经济、人文等基本知识，熟悉法律工作有关的法律、法规。

素质与能力：培养具有能够运用法学理论和方法分析问题与解决问题的能力，具有较好的外语水平和从事法律实务的能力。

4、本专业毕业合格标准

本专业学生应达到学校对本科毕业生提出的德、智、体、美等各方面的要求，完成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的学习及实践环节训练。修满 170 学分，其中公共基础课 44 学分、学科基础必修课 39 学分、学科基础选修课 6 学分、专业必修课 16 学分、专业选修课 4 学分，实践环节 41 学分，文化素质选修课 10 学分、课外教育 10 学分、毕业设计（论文）答辩合格，方可准予毕业。

5、主要课程

法理学、宪法学、民法总论、刑法学、中国法制史、经济法、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民事诉讼及仲裁法、刑事诉讼法学、知识产权法、商法、国际法学、国际私法、国际经济法学、环境资源保护法。

6、双语课程

国际法学、国际贸易法、外国法制史、电子商务法、WTO 法律制度知识。

7、双师课程

法律职业道德、司法审判实践、司法鉴定学、法务谈判与技巧、司法文书学。

8、主要实践教学环节

认识实习、课程设计、法律业务实践实习、毕业实习、毕业设计（论文）、知识产权案例教学实践、民法与民事诉讼案例教学实践、刑法与刑事诉讼法案例教学实践、合同法与商法案例教学实践、经济法与国际经济法案例教学实践。

9、专业方向

法学专业从大学三年级上学期分四个方向进行教学，包括民商法方向、律师方向、知识产权保护

方向、东南亚法方向。

(1) 民商法方向

培养目标：本专业方向培养能够系统掌握法学知识，熟悉我国法律和党的相关政策，能在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特别是能在立法机关、行政机关、检察机关、仲裁机构和法律服务机构从事法律工作的高级专门人才。

就业方向：公安、检察、法院、司法行政机关等政法系统，律师行业，其它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国家行政机关以及大型企业、公司等。

(2) 律师方向

培养目标：本专业方向培养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适应我国司法改革和法治建设需要的，有良好敬业精神和职业道德，具备一定法学理论知识，熟悉我国主要的法律法规，掌握律师实务知识和基本技能，德、智、体全面发展的，能在律师事务所等法律服务部门从事律师或其它企事业单位、行政部门从事法律事务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就业方向：可以在律师事务所等法律服务部门从事律师工作及其他企事业单位、行政部门从事法律事务工作。

(3) 知识产权保护方向

培养目标：本专业方向培养掌握知识产权保护理论及技能，能够在司法机关、政府部门、知识产权中介机构、企业集团等从事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的高素质应用型专门人才。

就业方向：可以在政府部门、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企业集团等从事知识产权管理工作；也可以在司法机关、政府部门、知识产权中介机构、企事业单位等从事知识产权保护工作。

(4) 东南亚法方向

培养目标：本专业方向培养掌握东南亚地区贸易政策和有关国际贸易法律与惯例，熟悉国际贸易流程，具有从事东南亚地区进出口贸易工作能力的职业型、实用型专门人才。

就业方向：能够面向东南亚地区，从事相关进出口贸易业务、报关、国际市场营销、外贸制单等工作。也可以从事国内相关行业的经贸、企业管理、营销策划等相关工作。

10、修读年限

基本学制为4年，实行弹性学制，学生可在3-6年内完成学业。

11、学位授予

授予法学学士学位。

12、作为第二专业辅修的核心课程（合计：必修课程30学分，选修课程至少选6学分）

序号	课程	学分	开课学期	序号	课程	学分	开课学期
1	法理学	2	1	7	国际私法	2	5

2	宪法学	2	2	8	国际经济法学	2	5
3	刑法学	2	2	9	商法	2	3
4	民法总论	2	2	10	知识产权法	2	4
5	中国法制史	2	2	11	环境资源保护法	2	4
6	民事诉讼法及仲裁法	2	3		合同法（选修课）	2	3
7	经济法	2	3		婚姻与继承法（选修课）	2	6
8	刑事诉讼法学	2	3		侵权法（选修课）	2	6
9	国际法学（双语）	2	4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选修课）	2	5
10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	2	4		物权法（选修课）	2	3

（插入 Excel 表）